

交通运输部 国家铁路局 中国民用航空局 国家邮政局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 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 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意见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交通运输厅（局、委），各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民航各地区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邮政管理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加快推进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切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交通运输工作，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充分认识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重要意义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

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是破解资源环境约束突出问题、推动经济结构转型升级、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迫切需要。交通运输是国民经济中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要的服务性行业，是碳排放的重要领域之一，推动交通运输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对于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交通运输行业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切实推动交通运输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推进交通运输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当好中国现代化的开路先锋。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全国统筹、节约优先、双轮驱动、内外畅通、防范风险”的总方针，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部署要求，统筹处理好发展和减排、整体和局部、长远目标和短期目标、政府和市场的关系，以交通运输全面绿色低碳转型为引领，以提升交通运输装备能效利用水平为基础，以

优化交通运输用能结构、提高交通运输组织效率为关键，加快形成绿色低碳交通运输方式，加快推进低碳交通运输体系建设，让交通更加环保、出行更加低碳，助力如期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推动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

（二）工作原则。

坚持统筹推进。强化顶层设计，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和行业绿色低碳转型需要，压实各方责任，统筹推进各种运输方式有效衔接，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和领域率先达峰。

坚持节约用能。将节约能源作为降碳的首要途径，加大先进绿色低碳新技术和装备的应用力度，提高运输组织效率，倡导绿色低碳出行方式，提升交通运输能源利用效率，持续降低交通运输装备能源消耗和碳排放强度。

坚持改革创新。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强化科技和制度创新，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政府和市场两手发力，营造良好的发展

环境，充分调动市场主体积极性，加快构建政府企业公众共治的绿色低碳交通行动体系。

坚持科学有序。处理好交通运输发展质量和减排的关系，合理确定近远期目标，分阶段制定措施，根据各地实际分类施策，有效应对绿色低碳转型可能伴随的经济、社会风险，确保安全降碳。

三、优化交通运输结构

（三）加快建设综合立体交通网。完善铁路、公路、水运、民航、邮政快递等基础设施网络，坚持生态优先，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将绿色理念贯穿于交通运输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全过程，构建以铁路为主干，以公路为基础，水运、民航比较优势充分发挥的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切实提升综合交通运输整体效率。

（四）提高铁路水路在综合运输中的承运比重。完善干线铁路集疏运体系，加快港口集疏运铁路和大型工矿企业、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建设。加快发展以铁路、水路为骨干的多式联运，大力推进铁水联运，持续推进大宗货物和中长途货物运输“公转铁”“公转水”。大力发展高铁快递。

（五）优化客货运组织。推进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构建完善、合理、便捷的城乡公共交通体系。推动城市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工程创建，鼓励共同配送、集中配送、夜间配送等运输组织模式发展。推广智能交通，推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与交通运输业态融合发展。

四、推广节能低碳型交通工具

（六）积极发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运输工具。依托交通强国建设试点，有序开展纯电动、氢燃料电池、可再生合成燃料车辆、船舶的试点。推动新能源车辆的应用。探索甲醇、氢、氨等新型动力船舶的应用，推动液化天然气动力船舶的应用。积极推广可持续航空燃料的应用。

（七）加强交通电气化替代。推进铁路电气化改造，深入推进机场运行电动化。推进船舶靠港使用岸电，不断提高岸电使用率。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快充网络建设，鼓励开展换电模式应用。

（八）提高燃油车船能效标准。制修订适应碳达峰碳中和要求的营运车辆能耗限值准入标准，健全营运车辆能效标识，制定新造船舶能效设计指数要求并研究纳入技术法规，引导行业选择和使用高能效车船。加快老旧运输工具更新改造，提升交通运输装备能源利用水平。

五、积极引导低碳出行

（九）全面推进国家公交都市建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完善城市公共交通服务网络，指导各地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公交专用道、快速公交系统等大容量城市公共交通系统发展，提高公共交通供给能力，鼓励运输企业积极拓展多样化公共交通服务，改善公众出行体验，大力提升公共交通服务品质。推动自行车、步

行等城市慢行系统发展，加快转变城市交通发展方式，综合施策，加大城市交通拥堵治理力度。

（十）积极开展绿色出行创建行动。提升绿色出行装备水平，大力培育绿色出行文化，完善绿色出行服务体系。引导公众优先选择公共交通、步行和自行车等绿色出行方式，整体提升各城市的绿色出行水平。

六、增强交通运输绿色转型新动能

（十一）强化绿色低碳发展规划引领。将碳达峰碳中和交通运输工作目标要求全面融入各地区交通运输中长期发展规划，强化有关专项规划的支撑，加强各级各类规划的衔接协调，确保各地区各部门落实碳达峰碳中和交通运输工作目标要求协调一致。

（十二）提升交通运输技术创新能力。推动交通运输领域应用新能源、清洁能源、可再生合成燃料等低碳前沿技术攻关，鼓励支持科研机构、高等学校和企业事业单位开展低碳技术和装备

研发，培育行业相关领域重点实验室，加强交通运输领域节能低碳技术宣传、交流、培训以及创新成果转化应用。

（十三）发挥市场机制推动作用。加强政府在碳达峰碳中和的法规、标准、制度等方面的主导作用，充分发挥碳排放权、用能权有偿使用、合同能源管理等市场机制作用，形成政府和市场两手发力的新局面。

（十四）加强国际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国际谈判，坚持我国发展中国家定位，坚持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公平原则和各自能力原则。加强绿色交通国际交流与合作。

七、加强组织实施

（十五）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发挥交通运输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统筹作用，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结

合各自工作实际，指导所属系统抓好工作落实。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和企业先行先试，积极探索先进经验。

（十六）健全政策规范。推动完善交通运输领域低碳发展相关政策，为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转型提供制度保障。加强交通运输行业节能降碳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标准制定，充分发挥标准体系对行业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支撑作用。各单位、各部门要深化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财税支持政策研究，积极争取各级财政资金支持，鼓励社会资本进入绿色低碳交通领域，拓宽融资渠道。

（十七）层层压实责任。各单位、各部门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加强协调配合，分工负责共同发力，坚决扛起碳达峰碳中和工作责任。要健全能源管理体系，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和目标责任。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各地区铁路监督管理局、民航各地区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邮政管理局要做好本领域重点任务落实工作，按照上级部门部署，落实《意见》要求。

（十八）做好检查评估。加强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适时开展效果评估，根据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和实际执行效果，对工作目标进行动态调整或修订。每年 12 月底前，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对年度任务目标贯彻落实情况进行总结，并将有关情况报送交通运输部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

（十九）加强培训宣传。组织开展碳达峰碳中和交通运输工作相关培训，提高领导干部抓好绿色低碳发展的本领。结合节能宣传周和低碳日等活动，开展绿色低碳交通宣传，教育引导广大群众、社会各界合力推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发展。